# 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临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临事会第 十八次会议(以下简称"会议")通知于2019年4月5日以传真、邮件、专人送 达等方式发出,会议于2019年4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本 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 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, 会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惠文女士主持,与会监事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# 一、《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

#### 二、《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2018 年度监 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# 三、《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

2018 年度,公司管理层根据年初制定的业务规划,积极布局教育及其相关 产业发展,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4.179.43 万元,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-9.795.42 万元, 较上年减少 521.14%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四、《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

根据《证券法》第六十八条的规定,公司监事会对《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

及摘要》讲行了充分审核,发表如下审核意见:

- 1、公司《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 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;
- 2、公司《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,在重大方面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、法人治理、业务发展情况和主要风险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》及在巨潮资讯网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披露的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#### 五、《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

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2018 年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-97,954,180.65 元,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-88,690,602.16 元。2018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-15,168,197.75 元,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68,861,934.28 元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结合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发展需要,经公司董事会审议,公司拟定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:2018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,不送红股,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披露的《关于 2018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》。

### 六、《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

公司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(证监会公告[2012]44号)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了《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 2018 年 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## 七、《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

经审议,监事会认为:公司已建立较完善的内部组织结构,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,内审部及人员配备到位,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活动的执行及充分监督。报告期内,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能有效运行,不存在重大缺陷,公司《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完整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# 八、《关于聘请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

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有从事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,能够为公司提供相应的服务。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制订的2018年度年报审计策略及计划符合法律法规对于审计规程的要求,并且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,遵循了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》,审计意见客观、公允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18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,公司拟继续聘请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,聘期一年,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事宜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九、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

公司监事会认为: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 变更,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,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 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,因此同意公司本次 会计政策变更。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9年4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

证券报》披露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 特此公告。

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 2019年4月18日